

学大（厦门）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学大（厦门）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章制度，认真落实股东会决议，积极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保障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稳定发展。现就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各项工作汇报如下：

一、2024 年度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推进发展战略，持续积极优化业务布局。一方面公司保持个性化教育领域业务优势及品牌形象，随着经营环境逐步改善，公司个性化教育业务市场需求提升，推动公司经营业绩稳定增长；同时，公司深入推进职业教育、文化阅读、医教融合等业务，夯实核心竞争力，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另一方面，公司持续推进管理及组织优化，提升内部精细化管理水平，加强成本管控，提质增效，优化运营组织和经营效率。报告期内，公司向西藏紫光卓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卓远”）偿还借款本金人民币 4 亿元及所对应的利息人民币 5.15 亿元及所对应的利息约人民币 5,128.23 万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对紫光卓远的剩余借款本金金额为人民币 0 元，本金已全部还清。上述借款本金对应利息由公司在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另行支付。

公司的营业收入、净利润等均实现正向增长。具体为：公司在年度实现营业收入约 27.86 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25.9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 1.79 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16.22%；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约为 38.27 亿元，与上年末相比减少 21.4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约为 8.25 亿元，与上年度末相比增长 36.48%。

公司自 2001 年创立以来，始终坚守教育初心，牢记“为国育才、为党育人”的教育使命，以“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办好个性化教育”为准则，聚焦教育业务，通过创新的个性化教育模式，助力新时代高素质技能人才的全面贯通培养，促进基础教育公平、推动教育服务产业发展、赋能教育数字化转型全面升级。

（一）个性化教育

公司始终秉承以人为本、因材施教的教育理念，提供以学生为中心的个性化教育服务，发掘个性优势，培养学习能力，提升综合素养，激发潜能，打造终身成长所需的知识和能力。用科学的工具和方法满足学生的个性化发展需求，以个性化教育理念贯穿到学生“成绩”、“成长”、“成才”的全路径培养，让每个学生成为更好的自己。

报告期内，公司个性化学习中心从 240 余所增加至超过 300 所，覆盖 100 余座城市，专职教师超过 4,000 人，并依托学大教育“双螺旋”智慧教育模式，线上线下互补教学，让全国的学生享受优质课程学习体验。实现全流程个性化服务，为学生提供真正有效的个性化学习方案。

经过多年的发展和沉淀，全日制教育业务在系统、师资、课程、教研、运营、管理等方面积累了强大的能力和资源，已成为公司传统优势业务之一。报告期内，公司已经在全国多个省市布局超过 30 所全日制培训基地，包括无锡争气学校、天津南开全日制基地、西安全日制基地、深圳城院、华博高考复读学校，全日制培训基地致力于为高考复读生、艺考生等学生群体提供无干扰、无顾虑、无隐患的学习环境，根据学生实际情况全程安排个性化的教学进度和授课内容，使学生获得高效的学习体验。此外，公司在大连、宁波等地结合当地教育发展需要，兴办具有个性化教育特色的全日制双语学校。

截至目前，公司开设的文谷学校在校生人数超过 7,500 人，包括大连文谷 2 所，宁波慈溪文谷 1 所，苏州常熟文谷 1 所，驻马店文谷 1 所。文谷学校自布局以来，以“成绩成长成才”为目标，以“优质轻负”为教学原则，尊重学生个体差异，用科学的工具和方法满足学生的个性化发展需求，学大教育文谷学校在教学成果上取得了优异的成绩，已经有多个校区成为了所在地区民办学校的标杆。

（二）职业教育

党的二十大报告把教育、科技、人才进行“三位一体”统筹安排、一体部署，极具战略意义和深远影响。习近平总书记在大会报告中强调要“统筹职业教育、高等教育、继续教育协同创新，推进职普融通、产教融合、科教融汇，优化职业教育类型定位”。

公司积极顺应行业发展趋势，聚焦高质量职业教育发展目标重点打造的核心板块。公司职业教育涵盖中等职业教育、高等职业教育及产教融合、职业技能培

训三个板块，充分依托公司多年来积累的教学教研知识体系、师资资源、技术优势、产业资源等，通过联合办学、校企合作、投资举办、专业共建等模式全面打通职业院校学生成长成才和升学就业的通道，构建以培养高素质职业技能人才为目标的现代化职业教育发展新生态。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沈阳国际商务学校和珠海市工贸技工学校的收购，进一步夯实高质量职业教育核心板块业务的重要布局。截至目前，公司已经收购了东莞市鼎文职业技术学校、大连通才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托管运营了西安市西咸新区丝路艺术职业学校等。

在高等职业教育及产教融合业务方面，公司紧密结合不同地区的产业和经济发展需求，以“专精特新”和“紧缺人才”为导向，精准落地相关专业。公司与江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重庆城市职业学院、广安经济职业学院、长春技师学院等多所职业院校以及行业头部企业达成了深度合作。合作项目涵盖共建产业学院、二级学院、实习实训基地、产教融合基地、产教融合人才培养、产教融合校企合作等多个方面。通过这些合作，公司将产业发展与教学活动有机结合，充分发挥企业在产业资源和实践经验方面的优势，以及学校在教学和科研方面的优势，共同助力学生成长成才，实现高素质职业技能人才的高质量就业。

公司结合低空经济产业发展规划，建设拓展“低空+应用+服务”协同发展体系，落实“创新链、产业链、人才链”一体化部署，实现“产-学-研”共同体深度融合，强化低空产业发展、技术研发、人才培养，构建良好产业结构和人才结构推进本地经济和社会发展。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联合北斗伏羲与长春市技师学院共建集生产、应用、教学及实训等环节于一体的校企合作平台及人才培养体系，此项目为东北地区首个基于北斗网格码体系构建的低空经济产教融合项目。

（三）文化阅读

公司基于在教育行业超过 20 年的深耕，着力打造全民阅读体验升级的全新文化业态，激发全民阅读兴趣，塑造主动阅读能力，成为推动“全民阅读”根本实践的文化容器。目前，公司开业文化空间共计 13 所，其中：

句象书店聚焦促进“全民阅读的开展”，搭建定制化阅读场景和沉浸式空间，从人生第一本书到通过阅读理解世界，赋能全年龄人群的阅读方法，使阅读人群体验、收获得到全方位升级。构建集图书借阅、咖啡轻食、文化空间、阅读指导、

文化活动、文创产品等文化业态于一体的复合型文化阅读空间。绘本馆是为儿童提供阅读评测、阅读体系、阅读推荐、阅读指导、绘本活动的个性化阅读空间。培育儿童阅读能力，激发阅读兴趣与潜力，使其学会阅读，爱上阅读，养成终生受益的阅读习惯。开拓了儿童和青少年阅读市场，丰富产品线布局。

（四）医教融合

公司医教融合业务聚焦于儿童青少年健康管理领域，主要为0—18岁儿童青少年提供发育成长和学习关键能力的评估、筛查、干预和康复服务。面向国家在儿童青少年发展领域的重大需求，整合脑科学、发育行为儿科学、教育学、生物医学工程、信息技术等多学科，通过对神经递质、脑功能结构到生理、心理、行为等多个层次的儿童青少年综合素质测评研究，结合我国的文化背景和教育实践来研究儿童发展，并将研究成果转化为面向儿童青少年心理行为、脑健康的个性化康复教育服务。可为儿童青少年提供精准的分龄式测评、个性化成长导航、智能儿童保健、儿童康复服务，为孤独症、学习困难、多动症、抽动症、注意力缺陷、语言障碍、智力障碍、听力视力障碍、儿童青少年情绪、品行问题、脑性瘫痪、儿童肥胖及家庭照护等提供干预康复、融合支持、家长培训及科普咨询等服务。

在医教融合业务开展过程中，公司充分发挥自身在教育领域的专业优势，结合医疗健康领域的相关资源，为儿童青少年提供个性化的教育与健康服务。例如，公司可为儿童青少年提供专业的评估和诊断服务，根据评估结果制定个性化的干预方案。同时，公司通过开展家长培训、学校支持等活动，构建全方位的支持体系，帮助儿童青少年更好地应对学习和生活中的挑战，促进儿童青少年的身心健康发展。

截至目前，公司成立的千翼健康子品牌正式步入医教融合领域：许昌千翼康复医院是学大教育集团千翼健康旗下的自营医院，是一所以儿童青少年健康管理、学习障碍诊断与治疗、肥胖管理、儿童保健、儿童康复、中医外治等为特色的二级康复专科医院；“千翼星康”全国首店位于北京市朝阳区，为面临孤独症、学习困难、多动症、抽动症、注意力缺陷等挑战的儿童及其家庭提供评估、干预、康复、融合支持、家长培训及科普咨询等服务。

借助千翼健康的专家资源、技术优势和运营管理经验，千翼成功赋能多家合作伙伴，帮助其打造了集儿童青少年健康管理、儿童保健、儿童康复、学习困难

筛查诊断与干预治疗为一体的新生儿科业务，并已成长为多所合作伙伴的支柱业务。

二、2024 年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 4 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及决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8 次会议，审议通过 45 项议案，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审议事项	表决结果
2024 年 02 月 02 日	第十届董事会 第十三次会议	1、《关于公司子公司申请未来十二个月对外投资额度的议案》 2、《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 3、《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全部 审议 通过
2024 年 04 月 25 日	第十届董事会 第十四次会议	1、《关于选举金鑫担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3、《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4、《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5、《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7、《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8、《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9、《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0、《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1、《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2、《关于为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13、《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 14、《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5、《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6、《关于调整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17、《关于公司子公司申请未来十二个月交易额度的议案》 18、《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19、《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20、《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1、《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2、《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全部 审议 通过

		23、《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024 年 05 月 16 日	第十届董事会 第十五次会议	1、《关于取消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部分提案的议案》	全部 审议 通过
2024 年 06 月 19 日	第十届董事会 第十六次会议	1、《关于调整第十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的议案》 2、《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3、《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4、《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5、《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全部 审议 通过
2024 年 07 月 22 日	第十届董事会 第十七次会议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3、《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全部 审议 通过
2024 年 08 月 27 日	第十届董事会 第十八次会议	1、《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关于募集资金 2024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 4、《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5、《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全部 审议 通过
2024 年 10 月 28 日	第十届董事会 第十九次会议	1、《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2、《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及副总经理的议案》	全部 审议 通过
2024 年 12 月 30 日	第十届董事会 第二十次会议	1、《关于调整独立董事的议案》 2、《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全部 审议 通过

(二) 股东会会议召开及决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计召集了 3 次股东会，其中年度股东会 1 次，临时股东会 2 次，共计审议通过 17 项议案，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审议事项	表决结果
2024 年 05 月 21 日	2023 年年度 股东大会	1、《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要）》 2、《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6、《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7、《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	全部审 议通过

		案》 8、《关于为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9、《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 10、《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1、《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2、《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3、《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4、《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15、《关于修订〈证券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16、《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7、《关于修订〈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18、《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19、《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20、《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1、《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2、《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4年08月06日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 2、《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全部审议通过
2024年09月13日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2、《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3、《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全部审议通过

（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内控制度、《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和要求履行职责，就重要事项进行研究、讨论，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多项专业化建议。

1、战略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推进公司科学决策、健全投资决策程序、提高决策质量。2024年度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子公司申请未来十二个月对外投资额度的议案》，并于会后及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多项重要议案。董

事会审计委员会重视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及披露工作，针对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与公司财务部门、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事前、事中、事后的充分沟通，形成有效书面意见，保证了公司审计工作顺利开展，定期报告按时披露。

3、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严格遵守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及相关程序。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对公司独立董事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薪酬政策与方案的制定进行了监督指导，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提出合理化建议。

（四）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行使权力，履行义务，积极出席相关会议，独立、客观地发表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

（五）公司治理和内控情况

董事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董事积极参加由监管部门及上市公司协会组织的各项培训活动，持续提升责任意识和履职能力。

（六）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进行信息披露，确保投资者及时、公平地了解公司重大事项。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在年报披露后，及时召开网上业绩说明会；设有专人负责与投资者进行日常沟通，通过接待投资者来访、接听电话、回复深交所“互动易”平台的投资者提问等多种方式创造与投资者的良好沟通渠道，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

三、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计划

2025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从全体股东和公司发展的长远利益出发，督促公司管理层切实落实企业发展规划，增强企业管理能力，提升经营业绩，争取实现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最大化。

公司董事会将加强自身建设，继续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

董事会日常工作，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提高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和前瞻性，持续提升公司规范运营和治理水平，切实保障公司与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特此报告。

学大（厦门）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4 月 26 日